

证券代码：301050

证券简称：雷电微力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##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

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：标准的无保留意见。

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：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96,800,000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94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雷电微力	股票代码	30105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牛育琴	刘凤娟	
办公地址	成都市双流区华府大道四段 19 号		成都市双流区华府大道四段 19 号
传真	028-85750702	028-85750702	
电话	028-85750702	028-85750702	
电子信箱	rml@rml138.com	rml@rml138.com	

## 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### （1）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

公司主要从事毫米波微系统的研发、制造、测试及销售，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雷达、通信等领域，产品技术性能处于行业先进水平。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大工业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总体单位。

### （2）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

公司主要产品为毫米波微系统，属于定制化产品。毫米波微系统具有集成度高、体积小、输出功率大、可靠性高及波束扫描快等特点，是相关信息化装备的核心部件，广泛应用于雷达、通信等领域，能够有效提高装备性能。

### （3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和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，公司属计算机、通信、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，行业代码为“C39”。从产品相关器件分类，属于半导体行业；从公司所面向的市场角度分析，公司产品以专用产品为主，所处行业可归为军工电子行业。

军工电子产业链可概括为上游元器件、中游组件和微系统以及下游整机。公司处于产业链中游环节，上游主要是各类元器件、结构件及电源等，下游主要为各科研院所和总体单位等专用产品客户以及5G通信运营商、商业卫星运营商、无人驾驶汽车制造商等通用产品客户。公司产品主要为各工业集团下属科研院所和总体单位配套，由其总成为具有独立功能的系统，最终下游产品形态为各类型信息化装备。

目前，我国进入装备信息化和智能化发展时代，正逐步构建现代化装备体系，加速装备的升级换代，有序推进装备现代化、信息化建设。军工电子作为装备信息化建设的基石，受益于采购预算合理增长、装备采购费用持续提升和信息化建设推进，未来市场需求将持续、稳定增长，整个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。

### （4）市场竞争格局

我国具备毫米波微系统研制量产能力的单位主要包括以下两类：一是国内大型工业集团的下属单位；二是具备三、四级配套能力的民营供应商。由于行业和技术密集型特征，整体行业竞争较为缓和。工业集团的下属单位大多从事装备关键系统的研制和总成，甚至是装备整机总成，同时具备对核心微系统的整体设计与器件、组件设计生产能力。个别实力较强的民营企业已具备毫米波微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能力，成为专用产品的三、四级配套供应商。但整体上，该类企业一般为经营规模较小、市场相对单一、产品和服务有限、市场高度集中于单一应用或单一产品的中小型企业，主要在某个细分领域中获得生存空间。

### （5）公司行业地位

公司多年来持续专注于毫米波微系统的研制，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、制造、测试及多领域运行的技术和经验。目前，公司已系统性掌握毫米波微系统的相关核心技术，并建立起完整的科研、生产、供应链及人才培养等体系能力，实现了毫米波微系统的工程化和产业化，促进了毫米波微系统在相关领域的低成本、大规模应用。

作为国内领先的毫米波微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及产品制造服务提供商，公司的产品技术性能处于行业先进水平，质量可靠、运行稳定，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和一致好评，在该细分市场领域具有一定的领先优势和良好的声誉。

### 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#### 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单位：元

	2021 年末	2020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	2019 年末
总资产	2,874,130,364.88	906,208,204.55	217.16%	614,201,798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,066,780,645.65	507,157,569.49	307.52%	385,734,288.51
	2021 年	2020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19 年
营业收入	735,017,875.32	342,028,567.38	114.90%	297,200,599.1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01,507,670.13	121,149,655.98	66.33%	82,761,178.9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82,197,445.22	116,640,626.43	56.20%	81,678,985.08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91,412,373.44	-44,064,679.41	307.45%	-338,919.84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2.5	1.67	49.70%	1.18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2.5	1.67	49.70%	1.18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9.00%	27.14%	-8.14%	27.64%

#### 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271,730,319.54	116,890,674.56	146,729,392.37	199,667,488.8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9,252,923.37	35,734,922.38	60,042,062.07	26,477,762.3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4,720,098.79	34,483,722.48	57,246,089.99	15,747,533.96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28,537,837.45	-66,207,439.94	179,013,597.33	7,144,053.50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是  否

### 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#### 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	14,927	年度报告披 露日前一个 月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	12,738	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 总数	0	持有特别表 决权股份的 股东总数 (如有)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邓洁茹	境内自然 人	19.40%	18,778,159	18,778,159	质押	1,300,000	

陈发树	境内自然人	8.99%	8,699,538	8,699,538		
重庆宜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6.24%	6,041,133	6,041,133		
共青城泰中承乾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3.77%	3,646,535	3,646,535		
王育贤	境内自然人	2.58%	2,500,000	2,500,000		
华西金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—泸州华西金智银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56%	2,475,000	2,475,000		
北京国鼎君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48%	2,398,502	2,398,502		
中信证券—招商银行—中信证券雷电微力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2.47%	2,394,459	2,394,459		
深圳榕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37%	2,296,665	2,296,665		
上海擎正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35%	2,275,898	2,275,898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上述股东之间，除邓洁茹认购了中信证券—招商银行—中信证券雷电微力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.73% 的份额外，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。	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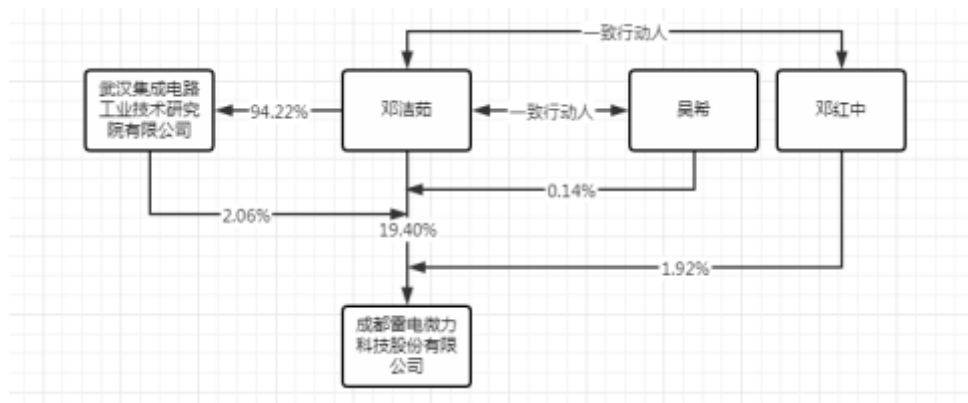
适用  不适用

## 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不适用